**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二季度**

**一般关联交易情况披露报告**

依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）的有关规定，晋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现将2023年度二季度一般关联交易的情况披露如下：

2023年二季度，本行一般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本行内部授权程序审批，并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。本行与关联方发生一般关联交易金额21.34亿元，占本行2023年二季度末资本净额的7.64%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关联交易类型** | **交易金额**  **（万元/人民币）** | **占2023年二季度末本行资本净额比例** | **比例执行情况** |
| 授信类关联交易 | 84,265.00 | 3.02% | 单笔未超过本行二季度末资本净额1%；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累计未超过本行资本净额5% |
| 服务类关联交易 | 228.35 | 0.01% | 单笔未超过本行二季度末资本净额1%；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累计未超过本行资本净额5% |
| 存款和其他类  关联交易 | 128，915.72 | 4.61% | 单笔未超过本行二季度末资本净额1%；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累计未超过本行资本净额5% |
| **合计** | **213，409.07** | **7.64%** |  |

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遵循一般商业条款，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。

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7月25日